

國立政治大學 函

地址：116011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聯絡人：陳品靜 02-23419151#2311

電子郵件：pjchen2@nccu.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11日

發文字號：政公字第11540000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職場法學導論EDM（職場法學導論DM_1_11155834129.pdf）

主旨：檢送本校公企中心開設「115年桃園學士學分專班職場法學導論與實務應用」課程招生報名資訊，敬請協助宣導鼓勵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113年7月23日桃園市政府與大學校院創新合作專案第15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為增進桃園地區公部門、企業主管、在地工作者之法學知能與實務應用，由公企中心規劃本校法學院專業師資前往桃園授課，安排深入淺出之內容，以社會議題分析探討，俾便學員有效學習相關法學知識，提升工作職能。
- 三、課程擬安排於桃園市立圖書館總館7樓711會議室辦理，上課時間如下：115年7月4日（星期六）、7月25（星期六）、8月15日（星期六）、8月22日（星期六）、9月5日（星期六）、9月19日（星期六）共計6日；每日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 四、敬請協助轉發課程資訊至相關協會、團體、各級學校及公部門，以利學習資源推展，共創學習新平台。詳細課程資

10_人事處 收文:115/06/11



11501657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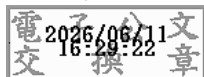
有附件

訊：<https://reurl.cc/bd09Zd>，或至政大公企中心官網：
<https://cpbae.nccu.edu.tw/cpbae/>，路徑：首頁＞進修
課程＞專業/學分課程），招生資訊如附件。

五、本案聯絡人：陳品靜，電話：02－23419151分機2311，電
子信箱：pjchen2@nccu.edu.tw。

正本：桃園市政府

副本：



校長 李蔡彥

職場法學導論 與實務應用



上課日期：115/07/04-09/19

上課時間：每週六 09:00-16:30

上課地點：桃園市立圖書館總圖711會議室

招生對象

【適合對象】

桃園地區之企業主管、工作者及公部門等對法學領域有興趣者。

【報名資格與名額】

高中職以上學力；不限領域背景。
限額30名，滿25人開班。

轉班與退費辦法

轉班規定：本班無法辦理旁聽、延期或轉讓。

退費辦法：

1. 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還已繳學費之9成。
2. 開班後未逾全期1/3申請：退還已繳學費之5成。
3. 開班後超過全期1/3申請：不予退費。
4. 未開班將全額退費。

※ 辦理退費需檢附原收據，作業約 15 個工作天

課程內容與主題 共36小時2學分

※課程與師資保留異動之權利

上課日期	時間 12:00-13:30 午休	課程主題與核心實務	授課教師
07月04日	09:00 - 16:30	行政程序法：行政處分、正當法律程序、行政救濟實務分析	傅玲靜 教授
07月25日	09:00 - 16:30	個人資料保護法：企業隱私合規、個資蒐集處理、損害賠償案例	劉定基 教授
08月15日	09:00 - 16:30	刑法：職場常見刑事責任、背信與業務過失罪責探討	陳志輝 副教授
08月22日	09:00 - 16:30	勞動法：勞資爭議預防、勞基法工時工資、解僱實務與合規	林佳和 副教授
09月05日	09:00 - 16:30	民法：民事財產法、契約擬定與履行、侵權責任與賠償	葉啟洲 特聘教授
09月19日	09:00 - 16:30	政府採購法：招標投標程序、履約爭議處理、採購申訴與救濟	顏玉明 副教授

政大法學院師資陣容

傅玲靜 教授

德國慕尼黑大學法學博士
專長：行政法、環境法與土地法

劉定基 教授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法學博士
專長：個人資料保護、資訊通訊法

陳志輝 副教授

德國慕尼黑大學法學博士
專長：刑法、刑事訴訟法、醫療法

林佳和 副教授

台灣大學法學博士 (德國布萊梅大學法學博士候選人)
專長：勞動法、國家法、法社會學

葉啟洲 特聘教授

德國弗萊堡大學法學博士
專長：保險法、民事財產法實務

顏玉明 副教授

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營建法學博士
專長：政府採購法、工程爭議處理

【課程諮詢與承辦】

國立政治大學 公共行政及企業管理教育中心
承辦人：陳小姐 電話：(02) 2341-9151分機 2311
電子信箱：pjchen2@nccu.edu.tw

課程學費：NT\$ 8,800

費用已含教材講義費。

本中心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機構，修畢本課程且成績及格者，將登錄公務人員學習時數 36 小時並核發學分證明書。